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博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澄清新聞報導 及 不尋常股價變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而發出。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近期本公司股價上漲。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股份價格上漲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茲提述二零一三年十月香港若干報章刊發的若干新聞報導,內容有關小米可能收購本公司股份。董事會謹此澄清,於本公佈日期,小米與本公司管理層就有關收購股份並無進行任何磋商且董事會並不知悉該資料之來源。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安先生及何再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